

包头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市财政局：

按照《包头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包财库〔2020〕609 号）要求，我办对 2019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9 年，市金融办共有预算批复项目 4 个，分别为金融工作专项经费 60 万元、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专项经费 10 万元、门户网站建设经费 30 万元、企业上市挂牌及资本市场融资奖补资金 500 万元。其中，企业上市挂牌及资本市场融资奖补资金由财政局直接向企业拨付。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1.金融工作专项经费

按照职能设定，市金融办负责监督管理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定期对全市范围的小贷公司和担保公司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企业融资，指导、协调企业上市，积极协助企业拓宽融资渠道；积极引进金融机构，解决我市中小企业贷款难等问题，促进我市经济健康发展，区域性金融中心的快速落成等工作。

为有效发挥金融促进实体经济作用，市金融办领导积

极与各类金融机构协调沟通，定期举办银企对接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推介有资金困难的企业，为企业和银行搭建桥梁，帮助企业走出困境，健康发展。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除向银行贷款外，发挥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信托投资基金、融资租赁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资金融通作用，促进我市实体经济稳定健康发展。

2.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专项经费

市金融办负责牵头组织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为推动落实属地风险处置责任，维护全市金融安全与稳定，切实做好“稳金融”等六稳工作，市金融办积极开展防范金融风险宣传教育，开展全市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和常态化宣传工作，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工作培训会，提高社会公众远离高利诱惑，自觉抵制非法集资的风险防范意识。

3.门户网站建设经费

为提高行政效能和无纸化办公，推进行政审批事项等政务信息公开，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我办委托内蒙古亨达海天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建设云 OA 系统与门户网站，切实提高公文运转速度和信息化公办水平。

4.企业上市挂牌及资本市场融资奖补资金

为鼓励我市企业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按照《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包头市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意见的通知》（包府办发〔2014〕113号）文件精神，对2019年度全市新增新三板挂牌的4户企业、拟上市2户企业、配

股增发 4 户企业发放奖补资金，鼓励企业上市融资。该资金属财政代编资金。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办项目支出共 100 万元，支出 50.11 万元，执行率 50.11%，均为财政资金。其中，金融工作专项经费 60 万元，已支出 23.08 万元，执行率 38.47%；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专项经费 10 万元，已支出 6.97 万元，执行率 69.69%；门户网站建设经费 30 万元，经市金融办党组 2019 年第八次扩大会议通过组织建设，市金融办按照合同要求已支付 20.06 万元，执行率 66.87%，剩余尾款按照补充协议支付。企业上市挂牌及资本市场融资奖补资金 500 万元属财政代列资金，由财政全额支付，执行率 100%。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压减一般性支出的通知》（包党办发电〔2019〕22 号）文件要求，我办对一般性支出进行压减，达到了压减 20% 的要求。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市金融办云 OA 系统及门户网站建设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内蒙古亨达海天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为中标人，负责开发和建设市金融办云 OA 系统及门户网站。

四、项目绩效情况

2019 年，市金融办全力推动金融供给侧改革，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提高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水平，认真做

好金融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打好“三大攻坚战”工作，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一）金融工作专项经费绩效评价

1.缓解融资难题支持企业发展，协调我市辖内债权银行，通过延展还款周期、下浮基准利率、短期流贷转中期贷款等方式，推动包钢等大中型企业调整优化信贷结构，缓解还款压力。协调金融机构为小尾羊、田丰农牧业等民营企业提供转贷、增贷、续贷等服务。

2.创新产品服务拓宽融资渠道。组建内蒙古瑞璞投资有限公司，已为9户次企业提供过桥资金5120万元。企业融资信息服务平台运行以来，累计注册金融机构、企业用户共2701户，成交项目数量14个，成交金额9533万元。推动昆区、东河区、土右旗等地金融办推广助保金贷款、“惠懂你”APP贷款产品，放款2.37亿元，为企业提供个性化的融资服务。丰富金融要素，积极推动内蒙古金融租赁公司和内蒙古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在我市设立。

3.建立多种对接模式促进融资

围绕市领导包联服务重点民营企业专项行动，组织33户次企业开展“一对一”精准对接活动28次，共实现融资4.597亿元。参与承办全市企地融合工作推进会，9家银行为29个项目提供87.35亿元资金支持。参与承办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对接会，工行、中行等与11家单位签订43.90亿元融资合作协议。建立市、区两级项目库，收集项目231个，

融资需求 237.54 亿元。

4.全面加强依法行政规范行业发展

组织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企业 2018 年度审核工作。取消 9 家小额贷款公司经营资格；提请取消 13 家融资担保公司；建议取消 8 家典当企业和 2 家典当分支机构经营许可。完成对有效期届满的 22 家融资担保机构换证工作，获准换发 1 年期许可证 9 家。

（二）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专项经费绩效评价

为推动落实属地风险处置责任，维护全市金融稳定与安全，市金融办负责牵头组织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积极开展防范风险宣传教育，从 2019 年 5 月开始，连续 5 个月在包头广播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聚焦执行力》栏目中播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片。通过网站、自媒体、出租车显示屏、公交车媒体及人流密集处的 7 处户外大屏播放宣传教育片、图片、标语，在金融机构开展“我是金融安全员”活动，广泛宣传金融知识，提高人民群众防骗意识，远离高利诱惑，达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三）门户网站建设经费绩效评价

为提高行政效率，加强网络化、信息化办公水平，2019 年，我办与内蒙古亨达海天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云 OA 系统与门户网站建设合同。截止 2019 年年末，云 OA 系统已建设完毕，完成门户网站代码编写工作，已向编办备案网站域名。后期，由于市政务服务局及市工信局要求统一新

建站群，我办需按要求新建符合站群迁移的网站。目前，已向市政务服务局提交网站建设申请及网站需求架构表，等待重建，剩余资金 9.94 万元待重建后支付。

（四）企业上市挂牌及资本市场融资奖补资金

2019 年重点培育威丰电磁、天和磁材、明拓铝业等拟上市企业，天和磁材股份改制取得实质进展，已进入辅导备案期。2019 年我市企业在资本市场实现融资 180.94 亿元。英华融泰、华亿能源、诚昊启元 3 家企业获得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 150 万元，有效推动企业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迈出坚实步伐。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我办将继续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要求，认真做好项目经费预算、管理和使用等工作，加快支出进度，切实提高项目经费使用效率。

包头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8 日